

2023 年度曹县科技馆展品升级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

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思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
(一) 综合评价情况	2
(二) 评价结论	2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3
(二) 项目过程情况	4
(三) 项目产出情况	7
(四) 项目效益情况	8
四、项目取得的成效	9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
(一) 政府采购预算未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	9
(二) 采购意向及采购需求公开内容不完整	9
(三) 采购组织实施规范性不足	10
(四)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不够及时	10
(五) 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10
六、有关建议	10
(一) 采购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强化采购预算约束	11
(二) 规范公开采购意向及采购需求	11

（三）规范实施政府采购，提升政府采购管理水平	11
（四）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确保设施设备高效应用	12
（五）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充分发挥目标导向激励作用	12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科技馆作为政府和社会开展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公益性基础设施，是科学普及工作的重要载体。科技馆需要不断更新展品和技术，以适应科技发展最新成果的展示需要。

曹县科技馆于2014年建成开馆，至2023年已9年有余，部分展品已毁损，无维修价值，同时根据入馆参观群众在各展区的驻留时长和群众反馈，需更新部分老旧展项。为提升曹县科技馆展品多样性和前沿性，增强互动体验，吸引更多群众进馆参观，切实发挥科技馆作为科学普及工作载体的作用，曹县科学技术协会决定利用2022年和2023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进行科技馆展品升级改造，根据展区实际情况和资金数额，对一楼个别展区进行重新布展。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浏阳市科技模型厂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负责曹县科技馆展品升级改造，2023年5月16日由曹县科学技术协会与浏阳市科技模型厂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升级改造内容包含科幻之门、星际迷航展厅指南、银河诞生与畅想、星际穿越、虚拟换装、触摸未来、星际太空飞船、百川归海、海洋探秘等展项，2023年9月19日进行了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采购预算资金为169万元，资金来源为曹县财政资金，项目成交价为168.9万元，合同价格为168.9万元，2023年度实际支出152.01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曹县科技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展品更新改造10件套，提升科技馆展品质量，改善科技馆参观群众体验，吸引更多群众进馆参观，逐步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项目落实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方式合规，报价评审规范，采购当事人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但本项目存在采购意向及采购需求公开内容不完整、采购政策落实不全面、采购内控制度不健全、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不够及时等问题，尚需加以改善。

（二）评价结论

2023年度曹县科技馆展品升级改造项目政府采购绩效评价得分为81.3分，评价等级为“良”。

表2-1 综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3.5	67.5
过程	40	31.3	78.25
产出	20	18	90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效益	20	18.5	92.5
合计	100	81.3	81.3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3.5 分，得分率 67.5%。

1. 绩效目标（指标分 4 分，得 3 分）

本项目制定了年度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明确了总产出、总效益；但部分绩效指标表述不够准确，设置不够明确，如产出质量设置为“按标准完成率”，该表述不够准确，产出时效指标设置为“按时完成率=100%”，未明确项目完成时间或完成时限，扣 1 分。

2. 采购预算（指标分 4 分，得 3 分）

政府采购预算未随 2023 年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公开，扣 1 分；根据《政府采购预算表》及采购预算批复，预算编制经科学论证，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相关标准要求编制。

3. 采购计划（指标分 3 分，得 3 分）

项目单位于2023年3月31日向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了本项目采购计划。

4. 采购意向（指标分 3 分，得 2.5 分）

本项目采购意向于2023年3月23日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了公开，采购公告时间为2023年4月26日，采购公开时间符合有关规定；采购意向公开内容主要包含了项目名称、采购需求概

况、预算金额、预计采购时间，但采购需求概况未明确采购标的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者目标及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服务、安全、时限等要求，扣0.5分。

5. 采购需求（指标分 3 分，得 0 分）

本项目采购需求未明确质量、安全、技术或服务要求，交付或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验收标准等内容，扣3分。

6. 采购代理机构选择（指标分 4 分，得 3 分）

项目单位未采用公开择优的方式选择代理机构，委托代理协议合法有效，协议约定了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了采购方式、代理权限、违约责任等具体事项，内容完整。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分值为40分，评价得分为31.3分，得分率78.25%。

1. 资金管理（指标分 6 分，得 5.8 分）

本项目共计下达资金169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2023年度实际支出152.0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9.95%，扣0.2分；项目单位依据合同约定向供应商支付相应费用，项目资金实际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用途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用途，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形。

2. 组织实施（指标分 34 分，得 25.5 分）

（1）内控制度健全性。项目单位制定了《曹县科学技术协

会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但制度内容不完整，缺少采购预算、采购计划、采购需求、采购代理机构选择、政府采购政策落实、采购合同管理、履约验收、信息公开、违反制度相应责任等内容，扣 2 分。

（2）采购方式合规性。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选择供应商，采购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

（3）磋商文件编制规范性。本项目磋商文件按有关规定明确了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方式、采购预算、磋商程序、磋商内容、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主要事项，但磋商文件中未明确绿色包装、科技创新、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扣1分。

（4）磋商小组组成合规性。本项目磋商小组由 1 名采购人代表和 2 名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评委由采购人代表从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专家抽取功能随机抽取；专家评审费于项目评审结束之日由采购人以现金方式进行了支付。

（5）报价评审规范性。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等有关规定进行报价评审，报价评审流程规范。

（6）信用评价规范性。本项目对供应商、评审专家进行了信用评价，但未对代理机构进行信用评价，扣 1 分。

（7）成交结果确认规范性。采购人未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不符合有关规定，扣2分。

（8）合同签订规范性。本项目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未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但采购合同未约定预付款，扣 0.5 分；

（9）合同备案规范性。采购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进行了备案。

（10）合同管理台账完整性。项目单位建立了合同管理台账，对合同全过程进行管理。

（11）履约付款及时性。本项目虽按合同约定履行了付款义务，但未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28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鲁政字〔2020〕67 号）等有关规定支付预付款，扣 1 分。

（12）履约验收规范性。本项目按合同约定启动了项目履约验收，采购人对验收意见进行了确认，但未制定履约验收方案，扣 0.5 分。

(13) 质疑与投诉。本项目不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有效质疑及投诉的情形。

(14) 采购信息公开规范性。本项目磋商公告、成交结果、采购合同均在规定的期限内予以公开，但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验收意见，扣 0.5 分。

(15) 采购文件归档管理规范性。本项目采购预算、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报价评审、评审报告、合同文本、采购活动记录、履约验收、成交公告、合同公告等主要资料齐全，且已归档管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分值为20分，评价得分为18分，得分率90%。

1. 产出数量（指标分 5 分，得 5 分）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履约验收书、货物清单，本次科技馆展品升级改造新布展科幻之门、星际迷航展厅指南、银河诞生与畅想、星际穿越、虚拟换装、触摸未来、星际太空飞船、百川归海、海洋探秘等13项，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 产出质量（指标分 5 分，得 5 分）

验收小组于2023年9月19日对货物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性能指标、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等进行了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合格率100%。

3. 产出时效（指标分 5 分，得 3 分）

本项目于2023年5月16日签订合同，合同约定合同生效之日

起90日内交付，实际交付时间为2023年9月19日，项目延期约一个月，扣2分。

4. 产出成本（指标分 5 分，得 5 分）

本项目采购预算169万元，实际支出为168.9万元，成本节约率为0.059%。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分值为20分，评价得分为18.5分，得分率92.5%。

1. 社会效益（指标分 7 分，得 6.5 分）

本项目采购落实了节能产品及强制节能产品政策、环保产品政策、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促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政策、采购合同担保融资政策，但未落实绿色包装政策，扣0.5分。2023年度科技馆每周三至周日开放，每周开放5天，闭馆10天，全年共计开放245天，2023年进馆总人数约18.7万，日均参观人数达到763人。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 3 分，得 2 分）

项目单位制定了《曹县科技馆设备维修保养制度》，并提供了维修保养记录，但未制定详细的设备维修保养计划，明确各设备的维修保养周期、内容和方法。现场勘查，部分设施存在一定程度的破损，虚拟换装设备不能正常使用，设施设备检查维修维护不够及时，扣1分。

3. 满意度（指标分 10 分，得 10 分）

（1）采购当事人满意度。本次绩效评价共发放采购当事人

满意度调查问卷3份，有效调查问卷3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采购当事人对科技馆升级改造项目满意度为100%。

（2）社会公众满意度。本次绩效评价共发放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591份，有效调查问卷591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社会公众对科技馆升级改造项目满意度为96.2%。

四、项目取得的成效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布置了星际迷航展厅和梦幻海洋展厅，共计布展展品13项，通过科技馆升级改造，科技馆参观人数逐步增加，2023年科技馆免费开放200余天，举办全国科普日系列活动共计11场，参加活动5000余人次，曹县科技馆以多样的科技展品为宣传载体，让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科技掌握科技，进一步发挥科技工作者的科普工作能力，营造曹县学科学、爱科学、用科学的浓厚氛围。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政府采购预算未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三条规定“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部门在编制下一财政年度部门预算时，应当将该财政年度政府采购的项目及资金预算列出，报本级财政部门汇总”。但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未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申报。

（二）采购意向及采购需求公开内容不完整

采购意向公开内容中采购需求概况部分未列明采购标的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者目标及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服务、安全、

时限等要求；采购需求未明确质量、安全、技术或服务要求，交付或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验收标准等内容。

（三）采购组织实施规范性不足

一是采购内控制度不健全，制度内容缺少采购预算、采购计划、采购需求、采购代理机构选择、政府采购政策落实、采购合同管理、履约验收、信息公开、违反制度的相应责任等；二是磋商文件未明确绿色包装、科技创新、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三是未对代理机构进行信用评价；四是采购人未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成交结果进行确认；五是采购合同未约定预付款；六是未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项目采购；七是未制定履约验收方案，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验收意见。

（四）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不够及时

项目单位未制定详细的设备维修保养计划，明确各设备的维修保养周期、内容和方法。现场勘查，部分设施存在一定程度的破损，虚拟换装设备不能正常使用，设施设备检查维修维护不够及时。

（五）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部分绩效指标表述不够准确，设置不够明确，如产出质量指标设置为“按标准完成率”，该表述不够准确；产出时效指标设置为“按时完成率=100%”，未明确项目完成时间或完成时限。

六、有关建议

（一）采购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强化采购预算约束

凡是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支出项目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将欲采购的项目全面、详细地在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中反映出来，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项目进行采购。

（二）规范公开采购意向及采购需求

建议项目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公开采购意向，采购需求概况部分应列明采购标的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者目标及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服务、安全、时限等要求；按照有关规定编制采购需求，采购需求应当明确项目质量、安全、技术或服务要求，交付或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验收标准等内容，描述应当清楚明了、规范表述、含义准确，能够通过客观指标量化的应当量化。

（三）规范实施政府采购，提升政府采购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按照有关规定健全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制度应包含采购岗位风险防控、采购意向、采购文件编制、政府采购政策落实、采购代理机构选择、采购投诉及质疑、采购文件档案管理、信息公开、违反制度的相应责任等主要内容；二是规范编制磋商文件，明确绿色包装、科技创新、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三是按有关规定对代理机构开展信用评价；四是按有关规定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成交结果进行确认；五是政府采购合同按有关规定约定预付款；六是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督促供应商按期履约完成；七是按有关规定编制履约验收方案，

验收结束后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验收意见。

（四）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确保设施设备高效应用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制定详细的设备维修保养计划，明确各设备的维修保养周期、内容和方法，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定期组织工程师对设备的机械、电器、电器线路进行安全检查；二是规定维修技术人员每天上午下午到展区巡回检查，发现故障隐患及时处理，保证展品正常运行；三是加强科技馆展品现场管理，尤其在客流量大的节假日期间，合理引导观众了解和参与展品的互动，避免观众的不正当操作损坏展品；四是定期开展技术人员交流培训工作，逐步提高技术人员理论知识水平和创新意识，及时把新技术、新材料运用到维修工作中，降低维修成本，提高展品的稳定性和完好率，最大限度地满足观众的参观需求。

（五）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充分发挥目标导向激励作用

建议结合资金支出范围及项目特点准确设置核心指标，产出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预期的质量实现程度，如验收合格率、质量达标率；产出时效指标应根据实际工作任务设置具体的完成时间或完成时限，绩效指标确定后，科学设置指标值，指标值的设定可参考行业标准、计划标准，在考虑可实现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